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5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提前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志雄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珠海汇垠意中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福建神威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51%的股权转让给该企业，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,550万元，转让后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7-132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8 日